转郑商所关于调整部分期货合约交易保证金标准、涨跌停板幅度和交易指令每次最小开仓下单量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经郑商所研究决定，对部分期货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、涨跌停板幅度和交易指令每次最小开仓下单量作如下调整：

一、自 2026 年 6 月 24 日结算时起，PTA 期货 2608 及 2609 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调整为 10%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 9%；甲醇期货 2608 及 2609 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调整为 10%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 9%；短纤期货 2608 及 2609 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调整为 10%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 9%；对二甲苯期货 2608 及 2609 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调整为 10%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 9%；瓶片期货 2608 及 2609 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调整为 10%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 9%；丙烯期货 2608 及 2609 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调整为 10%；硅铁、锰硅期货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调整为 7%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 6%。

二、自 2026 年 6 月 23 日当晚夜盘交易时起，甲醇期货 2608 及 2609 合约的交易指令每次最小开仓下单量调整为 1 手，对二甲苯期货 2608 及 2609 合约的交易指令每次最小开仓下单量调整为 1 手。

按规则规定执行的交易保证金标准和涨跌停板幅度高于上述标准的，仍按相关规定执行。

详情请见：

https://www.czce.com.cn/cn/gyjys/jysdt/ggytz/webinfo/2026/6/9c4c45f4d3594b28934613798bfccb4a.htm

宁证期货有限责任公司

2026 年 6 月 23 日